

合同

编号： 11N45761365920241124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奎屯市社会福利院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奎屯奔腾科技电脑服务部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奎屯市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奎屯奔腾科技电脑服务部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奎屯奔腾科技电脑服务部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奎屯奔腾科技电脑服务部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电子无线呼叫系统 维修安装调试	-	-	品牌:,服务方式:现场服务,服务周期:1年,服务类型:安装,设备类型:无线网络设备	1	批	12400.00	124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24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万贰仟肆佰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- 1、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，乙方开始安排维修材料，运输到甲方指定地点并负责维修维护。
- 2、全部设备维护维修完成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，甲方需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款总额，乙方根据甲方 要求开具指定类型的正规增值税发票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- 1、设备维修完毕后，乙方按规定对产品实行保修，保修时间自维修之日算起免费保修12个月。在保 修期内，可以享受免费的维修（运输费、备件材料费全免）。
- 2、属下列情况之一者，不属于保修范围，但可实行收费维修（甲乙双方协商费用）：
 - （1）超出保修期限和人为损坏的；
 - （2）非乙方授权机构、人员进行安装、修理、更改或拆卸造成的产品故障或损坏；
 - （3）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（如雷击、地震、水火灾、战争等）原因造成的产品故障或损坏；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签订日期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 新疆汇和银行金桥支行

账号： 2011010800056203

签订日期：